

附件 2

上杭县 2025 年度中央财政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度上级下达我县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169.55 万元，其中森林防火补助 24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125 万元，林草湿荒综合监测 20.55 万元。绩效目标为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0.4 万亩；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 70%。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明显。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完成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图班监测数量 223 个。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5 年度下达我县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 169.55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度中央林业改革资金 169.55 万元，实际支出 90.14 万元，支出率 53.16%，其中森林防火补助支出为 14.14 万元，因用于建设森林防火智能语音卡口不少于 16 个；在紫金公园、共富林场点、才溪纪念馆周边、临城镇西普陀、庐丰摩陀寨、古田镇红豆杉原新建 18 个森林防火智能语音卡口，项目于 2025 年

10月11日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支出75.998万元，支出率为60.8%，主要用于2025年度死亡松树清理费等支出；完成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图斑监测数量223个，20.55万元林草湿荒综合监测费正在拨付中。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县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实行分账核算，按财政部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拨付，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兑现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用于2025年度死亡松树清理费等支出。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中央财政下达我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125万元，目前已使用75.998万元（用于2025年度死亡松树清理），2025年度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普查、施药工资未支付。完成2025年度我县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0.4万亩（下达任务），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明显，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70%，项目涉及职工、群众满意度90%；完成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图斑监测数量223个，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全年实际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0.4万亩；完成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图斑监测数量223个。

（2）质量指标。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大于7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生态效益。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明显，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对地区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本项目的实施将构建生态屏障，提高我县区域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优化林分结构，提高抗自然灾害的能力，增强森林固碳能力，美化绿化环境，提升森林生态景观。

(3) 可持续影响指标。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明显。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5 年度中央林业改革资金未偏离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且未超过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30%。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将主动公开，可以通过微信、政府网站，公告栏等及时宣传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意义，让广大林农懂得补助的内容、政策、意义等；通过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提高标准找差距，进一步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达到了既定的绩效目标。中央财政林业改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统一在政务网和单位部门网站公开，接受社会和民众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